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按照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经招标综合评估，拟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截止 2023 年末，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86 名、注册会计师 379 名、从业人员总数 138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47 名。

2023 年度服务客户 7000 余家，实现收入总额 37,578.08 万元（审定数），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969.2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2,391.31 万元。

2023 年度服务上市公司客户 39 家，挂牌公司客户 164 家，主要行业分布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等。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7,052.11 万元（审定数），2023 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2,417.03 万元（审定数）。2023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家，2023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3 年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5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3、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未受到刑事处罚、纪律处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近三年 20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共 11 次，2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共 1 次，2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共 1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吕小云，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至今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未有兼职情况。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邓雪雷，2015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 年 9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野，2004 年起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从事质控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8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费用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情况确定。2024 年度审计费用 223.8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176.6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47.12 万元。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该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17 年，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按照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的

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情况及独立性进行了核查，同意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同意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4、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